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日前,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《关于同意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 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》(证监许可〔2025〕2415号)。据此批复, 公司可以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余额不超过500亿元短期公司债券。此批复 自同意注册之日起24个月内有效,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以分期发行。

公司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批复的要求,根据公司 2023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,实施上述公司债券发行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1日